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徐府办函〔2022〕55号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一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审查意见的函

县发改局：

根据《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管理办法》（湛发改重点〔2019〕489号）和《徐闻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徐闻县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批复》（徐府函〔2016〕218号）等有关规定，你局委托广东盈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一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并组织广东万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和专家对该报告进行评审，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综合评定为低风险。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认定《湛江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一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你局协助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各项前期工作，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化解项目社会稳定风

险，将风险降到最低。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6日

办公室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